

特稿

生活

文学

校园

洛水流千年

□竹青

算上这次的游学,我已是第三次走在洛阳伊河的身旁了。与老师同学们一起,沿着伊河走,看依河而建的龙门石窟。密布于峭壁上的石窟,南北长达一公里,有着近万尊人工雕刻的佛像。

那是古人的智慧,也是宝贵的民族文化遗产。抬头凝视着卢舍那大佛,她微闭的双眸似也凝视着我们,千百年来,那抹微笑总是神秘地摄人心魂。静静地坐在伊河边。五月的阳光,照在身上,照在宁静的河面上。河水清澈,蜿蜒着向东流去。那是去和洛阳城的一条大河汇合,再一同流向黄河的怀抱。那条河叫洛河,也是一条流淌了千年,浸染了千年古老历史的河,还催生了曹植那篇流芳千古的《洛神赋》。

那真是一篇能引人遐想的赋啊!在清凉的风里,在氤氲的水雾之中,那“翩若惊鸿,宛若游龙”的洛水女神,凌波微步,罗袜生尘。逆流想追寻她,道路险阻又漫长;顺流去寻觅她,又仿佛就在水中央。伫立于洛水河畔的曹子建,就这样难舍难分,黯然怅惘,发出了“恨人神之道殊”的叹息。洛水河畔的这声叹息,深深地淹没在浩瀚的书卷中,但后世的那些渴望理想、追求美好的人们,却依然都能听得到,读得懂,且世代传诵,也成就了洛河别样的美丽。伊河与洛水,自古以来,总是让文人墨客们沉浸和深陷其中。然而这洛阳城里的人,沾沾自喜、津津乐道的,却还有另有其说的“二水”。

这第一水,便是男人们所钟爱的东西——酒。他们乐着说,何以解忧,唯有杜康。而这杜康酒,源自洛阳,还流传着一出特别有趣的故事。传说“竹林七贤”之一的刘伶,酒量之大,举世无双。有一天游历到洛阳,走到城南的杜康酒坊门前,一抬头看见门上有副对联写着:猛虎一杯山中醉,蛟龙两盏海底眠。高处的横批是:不醉三年不要钱!这等的口气,让“往南喝到云南地,往北喝到塞外边。东南西北都喝遍,也没把我醉半天”的刘伶,很是不服,当即负气挑战杜康酒。三杯下肚刘伶道:“头杯酒甜如蜜,二杯酒比蜜甜,三杯只觉天地转。”于是醉了,睡了有整整三年。

从此,杜康被尊为“酒祖”,甘醇的杜康酒更被王室嘉封为“仙酒”。在市井处,男人们也都与杜康酒结下了“把酒红尘度欢时,千杯万盏轮回间”的酒水情结。

至于这第二水,便是与杜康酒相伴的洛阳水席宴了,这也是洛阳城的人们生活中不可或缺的一部分。

因着当年女皇武则天称帝的威风,也由着女皇的喜好,水席宴以服、礼、稻、欲、艺、文、禅、政为八大主题,制成了八种荤素不同的凉菜,每一道菜都配合着各自的主题,呈现出逼真的造型、精美的厨艺和博大的文化底蕴。水席宴最特别的,就数汤水多了。刚开始的一勺,觉得味道淡淡的,而后有些酸甜,再后来就是微辣、麻辣了。十六道热菜如行云流水一般地上来了,下去了,竟然感觉出了一种交响乐的味道。等到鸡蛋汤上桌了,就意味着这是一碗送客汤了,于是宾主纷纷起身,欣欣然各表欢喜一番。

都说是一方水土养育一方人,伊河洛河的水土,却是孕育出了甲天下的洛阳牡丹。考证下来,说是洛阳的邙山位于黄河岸边,更是黄土高坡的余脉,土质不干也不燥,潮湿很有度,特别适合牡丹的生长,于是就有了牡丹在洛阳的千年的历史,有九大色系千多个品种,其中的“姚黄”“魏紫”,因其花色花形尤其雍容华贵而被人们拥王称后。在花的世界里,可谓是佳丽三千。但唯有牡丹,能让历代的文人墨客对她情深似海。欧阳修曾为她编著了中国第一部牡丹专著《洛阳牡丹记》。

陆游著的《天彭牡丹谱》中记述了她的七十多个品种。诗人刘禹锡为她写下了“唯有牡丹真国色,花开时节动京城”的千古名句。大诗人白居易的“花开花落二十日,一城之人皆若狂”,则是生生写实了洛阳城里赏花的胜景。多么令人向往的胜景啊!期待此去经年,良辰美景能虚设。在一个四月天,再去往洛阳城。春风十里,闻一闻倾城的牡丹的芳香。再看一眼伊河洛水,以及它们的前尘往事。

最轻的色彩

□谢琨宁

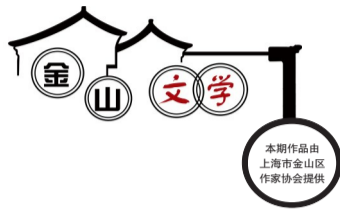
我的女儿已经大了,十三岁。在她这个年纪比她调皮多了,但她也进入了初中,也已开始进入一种叫作自我摧残的过程。这个过程叫考试、读书、做题、考更高的名次。在这个过程中可以获得很多的快乐,也会失去很多的乐趣。只是到了今天,我更怀念我那些失去的东西。我可以看到女儿为了考试成绩不好而流泪,也看到她为了不想刷题而赖床,为了发泄压力而摧残橡皮、尺子、课本、桌子以及各种小玩意。我不知道是该对她发火,还是该和她一起去做坏事。成人的生活准则和儿童的内心世界总像浓硫酸和水,会消失的只有那些纯净的世界。

可是纯净的世界到底是怎么样的?是像《小王子》里所描述的那种吗?那种未免也太单调了些——只有一个纯净的心灵和一朵娇滴滴的红玫瑰以及无数次的日落,似乎并不能构成让自己不发疯的世界。安徒生的世界也不纯净,因为里面总有自负的国王、坏心的王后和负心的王子……

我在自己思考而上帝发笑的时候,注意到了车窗外那些种在高速路边的黄连木。秋已经深了,黄连树那羽毛状对生的叶子已经彻底地变成了金黄的色彩,在风中阵阵摇动。树下已经铺满了一层宛如地毯的叶子,走上去的感觉想必很好。那些落叶还很新鲜,应该不会在脚下发出破碎的声音。旁边间隔种下的香樟和夹竹桃还维持着深绿的色彩,最后几支妖艳的花朵还在风中跳跃。晨起的金色太阳逐渐被斑驳的白云遮掩,蔚蓝的天空只能从被染红的云间浮现着。

是的,我还在两地奔波,为了生活或者只是习惯。在这个值完班回家的路上,我想起小时候想到的奇怪问题:哪一种色彩才是最轻的?

那时有像牙膏一样装在铅笔小管子里的颜料,也有蜡笔和水彩笔,也有每周两节的美术课,以及我可以支配的纸上世界。为天鹅涂上红色,为太阳涂上黑色,为小船涂上绿色,为树木涂上蓝色……每次美术老师看到被我画成了一片惨状的作品,都会拉我去医务室检查我不是色盲。每次我都能准确说出那些卡片里藏着的数字,于是他只能考虑这一切都是我的恶作剧,于是我的美术成绩只能是无数次的“及格”。因此我不喜欢美术老师。当美术老师说太阳的光线是由“赤橙黄绿青蓝紫”构成而且顺序不可改变时,我总不能满意。我并不是怀疑大自然的规律,我只是不相信他而已。谁叫他总是不能理解我那片惨烈的绘画其实只是因为平时我玩光了应有的那种颜料而已。我用那些颜料做过很多有趣的事情,其中有一个就是把所有的颜料都混在一起,倒在水里,然后去看



颜色会以何种姿态漂浮在水里,去看看哪一种才是最轻的色彩。

车到站了,我下了车。车站旁有一排今年新种下的银杏,现在也是一片纷纭的金黄。我喜欢金黄的颜色,因为它预示着阳光、丰收与财富,但此时我最想做的是一会儿在饭后的散步中,去问问我的妻子和女儿,去问问她们“哪一种色彩才是最轻的色彩”。

“当然是白色。”我女儿说。

“为什么呢?”

“因为它看起来轻啊。你看羽毛啊,白雾啊,白云啊都是飘着的。”她说。她的回答很好,我想。

“我觉得是蓝色,你看天空是蓝色的,天空比白云飘得更高!”我的妻子说。这不是一个很好的答案,只是在我女儿答案上的类推,没有新的创意。

“那你说呢?”

“我觉得是绿色。因为只有绿色可以长久地留在枝头,一旦它们变成其他的颜色,就会从树枝上跌落下来。这不正好说明其他的颜色更重吗?”这时一阵风吹过来,一棵大乌桕树的火红叶子飘过了我们的肩头。

“你说得很有道理。”我女儿说,“可是我现在想知道你小时候做颜色实验的结果。最后漂浮在水面的是绿色吗?就像浮萍一样?”

“不是,最后没有一种颜料可以被分开来,它们就如同泥浆水一样混在一起,沉在最下面。”

我的女儿很失望:“也许它们经历了什么化学反应?”

“这真的是一个好问题。”

我们散完步,回了家。我没有告诉她最后漂在水面的颜料是黄色,也没告诉她彩虹的最上层永远是红色,更没告诉她也许绿色是这个世界上最重的色彩,因为在医生眼里没有什么比生命更为沉重。不过我想如果她对这个问题还有兴趣的话,自己会去寻找其他答案的。有时候提一个好的问题赛过给出一百个标准答案,因为不知道从什么时候开始我们总是善于回答而不是提问,而最终那些所谓的标准答案会被新的老师告诉我们:“这存在于某种特定的条件下。”

于是,最轻的色彩到底是什么呢?我自己也不知道,不过反正我现在不喜欢那刻板的物理学。

听

□朵而

丢失河流后,天空依然有清脆的雨声。

有时我怀疑,顺着耳道往漩涡中心驻扎的,是否都是虚构的,章节、符号、分割线,犹如贴着叶片奔跑的一匹马,也像一把哨子,为一种嘹亮首先沙哑自己。

我看到面部蒙纱的人,养着一群蜂,为成为一个王,蜜蜂们用力扇翅

膀。

关于其他,关于其象背面的日子,注定平凡而富饶。就像桌面纸上上一道道浅影,不是辛苦写下一个汉字,就可避免消退的可能。

我曾想,为满足一种弹射力,在文字外部配上箭,瞄准。哦,射出的那一支,是致命的绿。

现在,雨顺势而下。



枫泾三桥 王志刚摄

十三砚斋十四砚

□戎济方

在金山历史记忆里,干巷曾有个名为“十三砚斋”的文人书屋,斋主是纂辑《朱泾志》《干巷志》的清代乾嘉时人朱栋,字二垞,人称有识、笔、才“三长”。

古代地方志书既有官修,也有私撰。私撰,多为里人。金山是移民地区,新移民、旧移民,都是金山人。朱栋祖籍浙江新安之月潭,高祖朱若冲始迁居金山干巷,至朱栋已有一百六十年历史,是第五代干巷人。幼年,朱栋随其父游历京师,颇有才名,然而二十年间七次乡试,均未能中,之后便笔墨相伴,以著述而终。功名无望的无奈,成就了他《朱泾志》《干巷志》等传世之作,为金山后人留下丰富史料,是笔宝贵的历史财富。

人际关系中最密切、牢固的,是血缘与亲缘。朱栋是干巷曹秉章的外甥,舅家祖先的事迹对他有深刻影响。明代神宗万历年间,干巷曹景坡“守漳州”,宽严并用,清惠著名,“朝京师,召对端明殿”,神宗赐以玉尺、端砚,曹景坡“归建砚斋”。曹景坡是朱栋心中楷模。朱栋仕途不振,成了民间史学家,无意间滋生砚癖,成了人呼“砚痴”的收藏家。他“客京师二十年,于千百砚中,择其可用者十三砚,产于端州者七,产于关中、鄆中者三,产于歙、登、绛州者各一”,“尊一斋而藏之,颜之曰‘十三砚斋’”。砚乃国之瑰宝,端砚乃瑰宝中之至宝。朱栋十三砚斋中有肇庆端砚、江西龙尾砚,甘肃洮河砚,河北易水砚,山东蓬莱砚,山西澄泥砚。中国四大名砚,端砚、歙砚、鲁砚、洮砚,十

三砚斋里都收齐了。

置十三砚斋,当在嘉庆四年(1799年)之前。至嘉庆五年夏四月,好友邵邵(又名小泉,字适宝)从粤东回故乡青浦,赠朱栋“宋坑巨砚”,那是唐宋八大家之一的曾巩(世称“南丰先生”)遗物,砚旁有苏子瞻、黄鲁直的朋友晁无咎(名朴之)的铭,且质地极佳,又经南丰藏用、朴之题铭,是至宝中的极珍之品。这便是二垞先生十三砚斋中的第十四砚。

朱栋虽有砚癖是砚痴,玩物并不丧志,其志在史。官修志书公费,私撰则自费,大概与现时出版界差不多。现时出版志书,也少经济效益。读书人做学问,不易,古今同例。当时《干巷志》已完稿,朱栋无力刻印。适有丁筠庄者至,见而爱之,“助刻费”,把第十四砚拿走了。金山是有思想的地方,朱栋是有思想的人。他达观地在《十三砚斋记》中写道:前人莫大之功,供后人凭吊时,往往微而至于一椽一物都没有了,“后之人倘收余之砚,羨余之富,笑余之癖,嘉余之悟,感慨凭吊余之斋”,“自不以穷达异也”。十三砚斋早就没有了,十四砚都不知散向何处去了。《朱泾志》《干巷志》还在,还将世代代传下去。

捞起干巷砚痴与墨香的历史片断,“忽闻荷花香,风静不知处”。朱栋在史学地位上虽不能与张堰王鸿绪并肩而语,然“亦良史也”!金山人会记得他的,干巷人更不会将他忘却。